

证券代码：600112 证券简称：ST 天成 公告编号：临 2024-006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净资产为负值。
- 经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初步测算，预计 2023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2 亿元到-3.28 亿元。
- 公司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0.75 亿元到-1.10 亿元。
- 预计 2023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95 亿元到-2.92 亿元。
- 预计 2023 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3 亿元到 1.6 亿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 1.2 亿元到 1.5 亿元。
-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公司初步测算，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3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 1、经公司初步测算，预计 2023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2 亿元到-3.28 亿元。
- 2、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0.75 亿元到-1.10 亿元。
- 3、预计 2023 年末净资产为-1.95 亿元到-2.92 亿元。
- 4、预计 2023 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3 亿元到 1.6 亿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 1.2 亿元到 1.5 亿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初步测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264.02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069.72 万元。

(二) 每股收益：-0.2605 元。

(三)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9,504.38 万元。

(四) 营业收入：13,663.11 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11,966.78 万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一) 主营业务的影响

报告期内受历史诉讼、债务、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因素影响，公司现金流持续紧张，主营业务仍处于亏损状态。

(二) 非经常性损益影响

影响公司本次业绩预告的非经常性损益事项主要有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提诉讼及违规担保所涉利息、罚息、违约金等。

(三) 会计处理的影响

因北京国华汇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华汇银”）股权转让纠纷案件公司二审败诉，国华汇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对公司的净资产、净利润等财务指标产生影响。

四、风险提示

(一) 公司投资的贵阳贵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贵银金租”）因是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贵阳银行（股票代码：601997）控股的子公司，根据相关上市规则，其无法提前提供 2023 年度的经营数据，公司只能依据其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的报表并参照往年经营情况进行相关数据预测。

公司投资的香港长城矿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长城”），相关基础数据仅为根据该公司未经审计的经营数据进行推算、预测。

贵银金租和香港长城评估模型所采用的折现率及流动性折扣，系选取可比公司的市场公开数据进行分析计算，每年存在数据差异。本次预估暂采用 2022 年度评估样本及数据进行测算，上述两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预计影响净资产为 -1.23 亿元到 -1.84 亿元，样本公司的年度审计报告、经营详情、市场情况以及

折现率、流动性折扣的变化等因素直接影响最终的评估结果，相关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的估计数据与最终评估的数据可能存在较大差异，并可能产生较大影响。

（二）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日止，公司是否存在新增诉讼事项具有不确定性，若新增诉讼将可能对公司预测的 2023 年度净利润、净资产产生较大影响。

（三）公司因国华汇银股权转让纠纷案件二审败诉，国华汇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从目前核实调查以及公司相关当事人回复资料显示，国华汇银转让给新华金控有限公司后，其已无实质性经营。国华汇银相关数据为公司根据初步收集的资料进行分析测算，公司将进一步收集相关资料、清理相关账务，具体数据以经审计后的 2023 年年度报告为准。目前测算的国华汇银相关数据与最终审计的数据可能存在较大差异，并可能对本次预测数据产生较大影响。

（四）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2024 年 1 月 16 日，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立案调查期间，公司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因计提诉讼及违规担保所涉利息、罚息、违约金，以及持有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因素影响，经公司初步测算，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若公司经审计的 2023 年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可能在 2023 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六）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测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3 年年度报告为准。在评估、审计过程中，如预测数据出现重大变化，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29 日